國內單招學校辦理華裔身分認定 初審檢核表

(校名),茲證明學生_		_ (中文姓名)
_		_(外文姓名)
一、基本資料		
出生日期:	(西元年月日共8碼)	
性 別:	_	
身分證號:	-	
護照號碼:	-	
現住地址:	_	
二、華裔身分:		
符合下列要件第項,可茲認定具等 □(一)依當地規定可資證明為華裔身 記或本會認可之族別登記)。 □(二)具有華人姓氏:可辨認為華人 語言或羅馬字母拼寫,或英英 □(三)具有華人語言傳承:其家族使 □(四)具有血源或文化連結或相關語 不限於漢族),其判斷依據可 習俗、生活方式,或者具宗親 填寫人簽章:	分之方式(例如當地政) 常用姓氏,不限於以華 名稱(如Jimmy HO)均 用標準華語文或其他華 是明:其家族祖先可追溯 參據家庭內之擺設、所	語書寫,以當地 可。 人常用語言。 為華人(包括但 信仰宗教、祭祀 關證明。
	國內學校核章:	

西元 年 月 日

僑務委員會 函

主旨: 有關各大學校院辦理單獨招收僑生送本會審查華裔身分認定 初審檢核表填報注意事項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會本(112)年4月26日僑生就字第1120500744號函諒達。
- 二、為落實初審作業之華裔身分認定,本會前請各校爾後函報本會審查僑生資格時,併填送華裔身分認定初審檢核表。茲為利各校瞭解相關作業,謹就華裔身分認定初審檢核表之填報注意事項,說明如下,敬請配合辦理:
 - (一) 華裔身分認定初審檢核表為制式不得修改。
 - (二) 負責人核章由各校辦理單招之主管核章。
 - (三) 學校核章由各校辦理單招之主管處室核章。
 - (四) 華裔身分認定初審檢核表可由學生填寫,學校核章。
 - (五) 華裔身分認定初審檢核表為每位學生檢附一張。
 - (六) 確認學生華裔身分基本條件可透過報名表上增列欄位、問答、填具切結書、請當地保薦單位認定或其他方式,確認學生申請基本條件是否符合,並填送華裔身分認定初審檢核表併學生報名相關資料。
 - (七) 華裔身分認定初審檢核表從本學年度第二梯次單獨 招生開始辦理。

初審檢核表說明

- 1. 學生請親筆填寫上方資料(基本資料)
- 2. 學校填寫下方資料(華裔身分資料)